

#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金指〔2022〕10号

##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中央奖补资金的通知

赣州市财政局、吉安市财政局，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根据《财政部 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的通知》（财金〔2021〕96号）和《财政部办公厅关于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分配方案备案的意见》（财办金〔2022〕46号），现下达你市2022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中央奖补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

该项指标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899 农林水支出-普惠金融发展支出-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政府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下达县市区请列入 51301 “转移性支出-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项目名称“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代码“Z155110010001”。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局在收到指标发文后 7 日内，将指标分解至各县市区，并同步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中录入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同时，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根据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值，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2 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中央奖补资金分配表  
2. 2022 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抄送：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江西银保监局

---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30日印发

---

附件1

## 2022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中央奖补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设区市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 奖补资金	备注
900907001	赣州市	2000	于都县奖补资金
900910001	吉安市	3000	吉州区奖补资金
900912001	赣江新区	5000	
合计		10000	

## 附件2

##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绩效目标表（于都县）

（2022年度）

资金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奖补金额	2000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统筹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工具，加强普惠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增加支农支小信贷供给，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打造各具特色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2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25.00%
			普惠型农户生产经营性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6.00%
			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余额同比增幅	58.86%
			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36.30%
质量指标	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同比增幅	-7.60%		

## 附件2

##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绩效目标表（吉州区）

（2022年度）

资金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奖补金额	3000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统筹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工具，加强普惠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增加支农支小信贷供给，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打造各具特色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2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43.01%
			普惠型农户生产经营性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24.51%
			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余额同比增幅	18.65%
			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78.60%
质量指标	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同比增幅	-14.20%		

## 附件2

##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绩效目标表（赣江新区）

（2022年度）

资金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奖补金额	5000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统筹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工具，加强普惠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增加支农支小信贷供给，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打造各具特色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2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46.40%
			普惠型农户生产经营性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18.00%
			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余额同比增幅	563.00%
			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52.00%
质量指标	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同比增幅	-9.67%		